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3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债券代码：524531 债券简称：25绿电G1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现将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2025年度履职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评估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300人

2025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523人

2025年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02人

2025年度收入总额（未经审计）：50.00亿元

2025年度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6.72亿元

2025年度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15.05亿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70家

2.聘任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日、2025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立信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执业规范，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时，立信对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相应专项报告。

审计期间，立信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与计划，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并就事务所及项目团队独立性、审计范围、人员与时间安排、识别出的特别风险、重要审计发现等关键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及治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经审计，立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立信已就此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2025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展现了良好的职业素养与专业胜任能力。立信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恰当。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进行了全面、审慎的核查与评估。经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在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严格遵循审计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法定职责，以专业、客观、公正的立场，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3月18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初步审计意见》，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2025年4月24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以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会议期间，审计委员会听取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初步审计意见，并就财务报表关键审计事项、公司独立性等核心议题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审议。

2025年11月26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具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拥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各项要求。基于此，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年12月30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计划》。会议期间，审计委员会与立信就202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重要审计事项及应对措施、监管关注事项、重要时间节点安排以及审计人员配置等关键事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审议，为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基础。

（二）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全面、审慎的核查，并与立信进行了充分、有效的沟通，切实履行了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经评估，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在执业过程中诚实守信，严格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工作，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立信按时、高质量地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结论恰当。

特此公告。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4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债券代码：524531 债券简称：25绿电G1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本公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项目建设及产能预期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切实维护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制定并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自制定并披露《行动方案》以来，公司多举措落实方案内容、稳步推进各项工作。现将方案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新质生产力培育取得实效

1.聚焦提质增效，提升经营质效。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电量营销与电价管理，经营质效得到有效提升。截至2025年12月底，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93亿元，同比增加27.41%；实现利润总额13.69亿元，同比增加2.30%；实现归母净利润8.01亿元，同比减少20.61%。一是积极聚焦主业发展。坚持将电量电价作为公司“一号工程”，全年实现上网电量192.3亿千瓦时，平均综合电价约为0.28元/千瓦时。在夯实电量基本盘的基础上，拓展跨省区交易新通道，成功签署新疆绿电外送协议，锁定三年期绿电合约电量，为长远发展奠定基础。二是全面加强电力营销。全力应对电价下行压力，组建电力营销部并发布实施《新能源产业电力营销管理办法》，构建专业化营销体系。扎实推进绿电价值转化，2025年公司累计实现绿电销售12.95亿千瓦时，绿证销售1,389.3万张，增收8,294.67万元。三是大力推进降本增效。统筹开展优化融资结构、压降非必要支出等系列工作，2025年公司综合融资成本压降至2.21%，并成功发行10亿元低成本公司债，增强财务韧性。

2.聚力开发建设，夯实主业根基。《行动方案》披露后，公司积极推进投资结构优化，稳步实施“两个转移”（光伏向风电储能转移，西北向中东部转移）。一是资源获取方面。持续加大优质资源获取力度，综合采用“新能源+”融合发展、自主申报等多种方式参与优质新能源指标获取。2025年累计获取新能源建设指标636万千瓦。其中，风电410万千瓦（占比64.5%）、储能120万千瓦（占比18.9%）、光伏106万千瓦（占比16.6%），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二是项目建设方面。坚持以获取投资收益为目标，以送出线路建设进展为依据，合理安排项目开工节奏和建设时序，全年实现开工1,190万千瓦，实现并网297.40万千瓦，2025年底公司在运、在建、拟建装机规模超4,000万千瓦。主动顺应电力市场化改革要求，坚持重点工程“建管并重”，严格把控项目安全、质量、收益和进度，着力打造以乌海20万千瓦/80万千瓦时独立储能项目为标杆的示范项目集群。

3.强化创新驱动战略，科技赋能成效显著。公司坚持将科技创新作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一是加快推动构网型技术的示范应用。报告期内，“自同步电压源友好并网技术”在新疆尼勒克风光一体化项目成功完成“主力电源型”应用测试，有效攻克传统新能源机组并网难题；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联合研发的“35千伏高压直挂式构网型储能系统”亦同步落地。上述两项核心技术双双入选国家能源局第五批次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目录。二是进一步拓展科技创新赛道。2025年，公司深入推进数智化转型、积极开展新能源生产经营人工智能模型研发，稳步推进“AI+电力营销”与“AI+投资决策”等创新应用，持续加速全业务链条的数智化转型，助力公司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

下一步，公司将加快推进“两个转移”，推动“新能源+”融合发展模式落地，深化风光储协同，探索发电侧与用电侧协同发展路径，力争实现从单一发电企业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

二、长效回报规划，筑牢共享根基

1.积极践行监管要求，系统性开展市值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市值管理顶层设计，制定实施《市值管理制度》《“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估值提升计划》，全面明确了市值管理的核心目标、实施路径与评估机制，实现市值管理由“阶段性、碎片化、运动式”向“常态化、制度化、体系化”转型。

2.加大分红力度，提高分红频次。公司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接续制定《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努力提升股东回报预期。2025年，公司先后实施2024年年度分红和2025年中期分红，两次分红金额共计5.06亿元，其中2024年年度分红总额占当年归母净利润的40.98%。同时，公司已编制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进一步提高年度分红比例。

3.首次实施股份回购，维护公司内在价值。公司综合考虑监管导向、股东诉求以及二级市场股价表现，于2025年8月编制披露《股份回购计划》，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票，用于依法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截至2026年3月9日，公司已顺格完成所有股份回购工作，累计回购股份10,884,453股，占公司原总股本2,066,602,352股的0.53%，累计使用回购资金92,748,889.24元（不含交易费用）。

下一步，公司将持续完善股东回报长效机制，深化市值管理实践，把发展成果转化为投资者的实在收益。

三、提升信披质量，增强公司透明度

1.持续健全信息披露体系，提升披露信息的有效性。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坚守法定披露守底线、自愿披露增价值的原则，全面构建“法定+自愿”双轮驱动的信息披露体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交所相关规定，高质量完成年报、半年报、季报、临时公告等法定信息披露，形成覆盖经营、财务、治理、分红等多维度的信息供给体系；制定并实施《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主动拓展披露广度与深度，按季度、常态化披露发电量、上网电量等核心经营数据，就利润分配方案公开征求广大投资者意见建议，帮助投资者及时掌握主业运营态势，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与参与权。2025年全年，公司累计发布公告197份，信息披露考核首次获评深交所A级。

2.着力创新信息披露形式，持续增强披露信息的可读性。公司主动打破传统文本公告的单一模式，运用多元化载体与通俗化表达，提升信息传递效率。在定期报告与部分重大公告中，大量采用图表、数据对比、要点提炼等形式，将复杂的财务数据、业务结构、项目进展转化为直观可视的内容，突出关键业绩指标与核心战略信息，有效拉近与市场的距离，全面提升信息披露的亲和力与传播力。充分依托“互动易”等投资者互动平台，以业绩说明会、券商策略会、现场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开展交互式沟通。通过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等形式，及时公开交流内容，保障广大投资者公平获取披露信息。

下一步，公司将持续深化信息披露改革，以更高标准践行合规治理，让信息披露真正成为连接公司与投资者的信任纽带。

四、创新投关管理，积极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坚持互联互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理念，稳步完善以业绩说明会为核心的“1+N”投关体系。

1.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升业绩说明会召开频次，实现年度、半年度及季度全覆盖，并积极参加“天津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为提升业绩说明会召开效果，公司提前征求广大投资者参会意向及关注问题，灵活会议召开形式，为投资者与公司管理层“一对一”沟通交流创造条件。公司2024年年报业绩说明会再次获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优秀实践案例”。

2.拓宽投资者沟通渠道。报告期内，公司多渠道保持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在热线电话、互动易交流平台、投关邮箱、股东会等常规渠道基础上，通过参加券商策略会、组织召开线上交流会、接受投资者现场调研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同时，创新性开展“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专题活动，邀请部分投资者赴公司甘肃区域风电、光伏及光热项目调研参观，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业务了解。2025年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累计书面答复投资者提问156项，公司获得价值在线“卓越投关建设奖”。

3.深化分析师沟通协作工作。2025年12月，公司组织召开“共谋发展、共话未来”中介机构座谈会，邀请头部券商分析师，围绕新能源行业消纳和上市公司市值管理等问题进行头脑风暴。2025年，公司累计接待机构投资者与行业分析师14家，开展线上线下交流10场，解答各类问题131项，相关研究报告覆盖14篇。

下一步，公司将致力于构建透明、顺畅的交流机制，以增进市场对公司的客观了解。

五、规范公司治理，保障公司规范高效运作

1.持续优化治理结构，切实保障董事履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完成治理结构重塑，修编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基础管理制度43项。强化董事会建设，累计召开董事会11次、股东会4次。公司董事会建设运行情况获得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最佳实践案例”。公司高度重视并充分激发全体董事，尤其是外部董事和独立董事的专业价值，强化董事履职保障，通过专题汇报、场站现场调研、外部专家咨询等方式，切实保障董事对决策的知情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最佳董办”。

2.着力强化专业审核，提升重大决策的科学性。2025年，公司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审核把关作用，全年共组织召开审计委员会8次、战略与ESG委员会5次、提名委员会3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围绕审计计划、投资规划、业绩考核、人事调整和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充分研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

3.统筹合规内控审计，有效防控重大风险。2025年公司着力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动态修订《内部控制手册》，强化风险识别与防控，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内部控制最佳实践”。强化合规体系建设，编制印发《合规管理体系手册》，成功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合规管理“国内国际双认证”，相关合规创新成果获评第四届能源企业“特等成果”奖。高质量开展上市公司常规审计与专项审计，以审计监督护航企业健康稳定发展。

下一步，公司将以现有治理成果为基础，持续深化公司治理规范化、精细化建设，推动治理水平与经营发展深度融合。

六、总结与展望

2026年，公司将坚持“抓经营、创效益”，坚定不移地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各项举措。公司将以更加优异的经营业绩、更加规范的公司治理和更加积极的股东回报，有效彰显央企责任，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为建设世界一流绿色能源企业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5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债券代码：524531 债券简称：25绿电G1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蔡红君先生、王晓成先生、李静立先生已依法回避表决。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公司与关联方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绿发”）及其所属公司，累计发生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3,506.47万元（2025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额度为50,317.36万元，实际发生金额35,201.67万元，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率为69.96%）。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结合日常经营情况和业务开展需要，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公司与关联方中国绿发及其所属公司，累计发生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3,506.47万元。其中，接受服务、劳务类交易4,405.96万元，采购产品、商品类交易17,370.51万元，销售产品、商品类交易1,700万元，提供劳务、服务3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劳务、服务	中国绿发及其所属公司	物业、会议、疗养、租赁、代建等	市场或协议定价	4,405.96	3,248.97	7,801.26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储能设备、商标、辅助决策系统搭建等	市场或协议定价	17,370.51	2,399.00	25,347.5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电力等	市场或协议定价	1,700.00	653.03	2,048.4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节能服务	市场或协议定价	30.00	0	0
合计				23,506.47	6,301.00	35,197.27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5年，公司及所属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绿发及其子公司累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35,201.67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电力设备	中国绿发及其所属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逆变器、储能设备等	25,347.52	33,531.05	19.95%	-24.41%	2025年4月29日，《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绿电、绿证等	2,048.49	2,368.71	2.18%	-13.5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		物业、会议、疗养、租赁、代建、技术研发等服务	7,801.26	14,056.68	10.93%	-44.50%	
向关联人采购日常用品		日常办公用品	4.4	360.92	100.00%	-98.78%	
合计			35,201.67	50,317.36	-	-30.0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公司名称：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88年5月21日

3.住所：北京市东城区礼士胡同18号2幢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10000795S4

5.注册资本：4,499,607.6498万（元）

6.法定代表人：孙喻

7.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酒店管理；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物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租赁机械设备；出租商业用房；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招标代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存在的关联关系

中国绿发是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0.经查询，中国绿发非失信责任主体。

11.中国绿发财务状况

中国绿发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6年3月末
总资产	26,485,207.39	26,262,598.31
净资产	10,220,674.89	10,209,736.68
项目	2025年度	2026年1-3月
营业收入	2,363,878.68	436,529.18
净利润	21,565.47	-7,907.04

12.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上述关联方的基本情况，以及公司所知悉关联方的良好商誉，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如与公司签署协议，能够遵守协议，及时向公司提供服务及交付当期发生的关联交易款项。

三、关联交易概要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和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主要包括：一是向关联人采购电力设备，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储能设备等。二是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包括向关联人销售绿电、绿证等。三是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包括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物业、会议、疗养、租赁、技术研发等服务。四是向关联人提供节能等服务。

（二）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定价，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最终实际交易金额将不超过本次预计的总额度，具体交易时间以实际签约为准。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优势，实现合理的资源配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有利于维持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提高公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存在交易的必要性。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占公司业务比重较小，且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对上述关联方亦不存在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6年4月21日，经公司第十一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该议案，上述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十一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决议；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6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债券代码：524531 债券简称：25绿电G1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77,208,154.36	1,025,818,815.04	1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962,788.64	254,222,713.62	-6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8,495,989.80	253,735,313.16	-6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5,307,198.30	579,058,706.83	-11.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2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2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5%	1.29%	减少0.8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0,019,175,241.55	99,421,927,174.43	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9,902,083,574.63	19,838,864,289.66	0.3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6,90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34,852.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9,925.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189.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158.31	
合计	466,798.8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77亿元，同比增长14.76%；实现利润总额1.68亿元，同比减少56.86%；实现归母净利润0.89亿元，同比减少65.01%；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0.88亿元，同比减少65.12%；基本每股收益0.04元/股，同比减少66.67%；净资产收益率0.45%，同比降低0.84个百分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15亿元，同比减少11.01%。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受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影响，公司项目限电电量增长，推动整体弃电率上升；受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的《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 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号）影响电价下行，电力交易难度上升，导致收入增长不及预期。二是同比折旧、利息费用大幅增加。三是报告期内计提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减值损失同比增加。综合影响下利润下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3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8.97%	1,417,909,637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1%	22,786,358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0.53%	10,833,800	0	不适用	0
李栋梁	境内自然人	0.44%	9,000,08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5,833,437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5,622,305	0	不适用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0.24%	4,938,216	0	不适用	0
吴广	境内自然人	0.23%	4,775,600	0	不适用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国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5%	3,072,5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2%	2,518,1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1,417,909,637	人民币普通股	1,417,909,63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786,358	人民币普通股	22,786,35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0,83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33,800			
李栋梁	9,000,08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33,437	人民币普通股	5,833,43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22,305	人民币普通股	5,622,305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4,938,216	人民币普通股	4,938,216			
吴广	4,775,600	人民币普通股	4,775,6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国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72,5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2,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1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8,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李栋梁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9,000,080股；吴广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4,775,6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生产经营情况

1.基本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77亿元，同比增长14.76%；实现利润总额1.68亿元，同比减少56.86%；实现归母净利润0.89亿元，同比减少65.01%；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0.88亿元，同比减少65.12%；基本每股收益0.04元/股，同比减少66.6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0.45%，同比下降0.84个百分点。

2.发电量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电量49.11亿千瓦时，同比增加21.14%。其中，风电完成发电量18.08亿千瓦时，同比下降4.49%；光伏完成发电量29.31亿千瓦时，同比增加38.91%。累计完成上网电量47.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1.12%。报告期内，公司风电平均利用小时为410小时，同比下降62小时；光伏发电平均利用小时为198小时，同比下降127小时。

3.资源获取及项目投产情况

报告期内，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累计获取新能源建设指标30万千瓦，实现装机并网规模55万千瓦。截至2026年3月底，公司在运装机规模2,197.55万千瓦。

（二）公司治理情况

1.董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2次，专门委员会3次，对公司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制定《董事会运行实施细则》等制度、调整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等事项进行审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2.信息披露情况

规范开展信息披露，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报告期内，坚持投资者需求导向，审慎编制临时公告，累计发布公告29份，帮助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动态，为投资者价值判断及投资决策提供有效信息。

3.专职外部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情况

2026年2月9日，公司收到张学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张学伟先生提请辞去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时公司增补李静立先生为公司董事。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调整李静立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4.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在热线电话、互动易平台、企业邮箱等常规交流方式基础上，进一步拓宽沟通渠道，及时有效解答广大投资者关注问题。报告期内，书面答复投资者提问60份，有效保护了投资者的知情权，进一步提高公司透明度。

（三）对外投资情况

2026年3月19日，为满足项目开发建设及专业化管理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乌海绿发电力有限公司”，负责“内蒙古乌海20万千瓦储能项目”建设及后续专业化管理，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23,714,363.61	7,428,851,302.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40,942,331.26	5,612,629,547.18
应收款项融资	385,921.59	771,843.18
预付款项	86,734,249.49	37,049,166.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70,477,470.65	593,123,348.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7,463,828.99	77,463,828.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852,790.69	2,452,653.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16,071,445.48	780,250,014.28
流动资产合计	14,240,578,572.77	14,455,527,875.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157,385.84	5,157,385.84
长期股权投资	369,823,080.43	362,559,395.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756,324.63	85,756,324.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540,346.53	31,811,267.43
固定资产	43,972